

中药饮片招标须知

1.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在保证中药饮片、售后服务质量的前提下，考虑其销售规模、覆盖范围、使用信誉，比对价格综合考评，在采购过程中如饮片质量、售后服务出现问题，立即终止合同。
2. 本次招标文件包括：投标须知、投标饮片报价单、委托授权书、关于产品售后服务的承诺。
3. 本次招标商品为中药饮片。供应商须有完善的销售供应和售后服务保障体系，中药饮片供应商在 24 小时内到货，超时需方有权另找供应商自行采购；对于产品售后服务由投标人根据厂家的相关规定填写产品售后服务的承诺，另有其他服务承诺一并列入合同中。若与本次招标的有关要求相冲突的应服从招标人的要求；如果确难以实施的，应在投标书上说明，否则视为默认同意。
4. 本次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应具有《药品管理法》规定的具有合法资格的直接单位，饮片严格按《浙江省炮制规范》加工，谢绝个人承包的挂靠单位参与。投标文件必须包括：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药品经营许可证和 GSP 证书；3) 药品生产许可证和 GMP 证书；4) 质量保证协议书；5) 业务员身份证复印件及其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书原件。以上所有文件均需加盖公司公章。
5. 投标时，供应商填写的报价单必须是有效报价。并将报价单装入信封单独密封和投标文件一并送达，在填写报价单时必须加盖公章，但不得掩盖报价。投标价格包括商品价格和运送等，投标人有需要说明可与报价单一并送达。本次招标采购的执行期为一年。
6. 法规的遵循：在投标和履行合同过程中必须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国家法规。
7. 投标人中标后，投标人必须与医疗机构签订保证服务质量的承诺书、廉洁责任书。

浙大校医院

2018-05-31